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组织实施土地收购储备、前期开发和出让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政府将需要盘活的存量土地资产收购、收回，或者根据城市规划需要，依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征用土地进行储备，完成前期开发后再出让的优化配置土地资源行为。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内设3个股室，综合股：负责档案、内务管理；同时负责财务工作。收购储备股：负责土地收购、出让等工作。拆迁建设股：负责土地前期开发和管理等相关事宜。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6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00.4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700.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9667.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67.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367.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367.88	总计	62	1136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67.88	11367.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0.44	1700.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0.44	1700.4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7.47	1637.4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2.96	62.9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667.44	9667.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667.44	9667.44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9667.44	966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67.88		11367.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0.44		1700.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0.44		1700.4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7.47		1637.4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2.96		62.9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667.44		9667.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667.44		9667.44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9667.44		966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6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00.4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00.44		1700.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9667.44	9667.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67.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67.88	9667.44	1700.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367.88	总计	64	11367.88	9667.44	170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0.44	1700.44		1700.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0.44	1700.44		1700.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0.44	1700.44		1700.4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7.47	1637.47		1637.4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2.96	62.96		6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2025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单位：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11,367.88万元，支出总计11,367.8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8,297.92万元，增长270.29%，支出总计增加8,297.92万元，增长270.29%。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增加，相应的土地出让收入增加，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支出都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1,367.88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367.88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1,367.88万元，其中：

项目支出11,367.88万元，占比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367.88万元，支出总计11,367.8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8,297.92万元，增长270.2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8,297.92万元，增长270.29%。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增加，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增加，收入和支出都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9,667.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04%。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435.59万元，增长684.79%。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涉及的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增加，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增加，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67.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9,667.44万元，占比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600.00万元，支出决算9,66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0%。其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9,600.00万元，支出决算9,66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0%，用于拨付项目征地补偿费。较上年决算增加8,435.59万元，增长684.79%，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我中心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增加，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增加，支出有所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我单位人员经费由自然资源局统一核算；

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我单位公用经费由自然资源局统一核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00.44万元，支出总计1,700.44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37.67万元，下降7.4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37.67万元，下降7.49%。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我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涉及的收储及出让土地宗数减少，相应的各项征地补偿、工程款及各项税费减少，收入和支出有所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无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因公出国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因公出国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无预算，本年度也未发生国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1个，涉及资金11367.88万元：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对于自评结果为“中”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对土地储备及征收进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及时申请和支付。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高平市南城街道办事处南赵庄社区统征成片开发建设
项目迁坟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市南城街道办事处南赵庄村社区统征成片开发建设项目迁坟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1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0001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19		319		319		319		0		100		10	
		市县级财政拨		319		319		319		319		0		100.00		10.00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收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2025年拨付我市成片开发建设项目（电视台南侧、世纪大道西侧、小北社区东侧、香营公寓北侧范围内面积10.1334公顷）迁坟补偿款，涉及迁坟数346座，每座16000元，共计5544000元，其中2024年已先行拨付2000000元，剩3544000元需拨付。已于2025年3月全部支付到位。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收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10.1334公顷	=10.1334公顷	10	10	10							
				迁坟数	=座	=346座	=346座	10	10	1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迁坟补偿款拨付时间	2025年3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3月	10	10	10						
			成本指标	迁坟补偿款	≤元	≤3190000元	≤3190000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收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收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2025年度拨付我市成片开发建设项目（电视台南侧、世纪大道西侧、小北社区东侧、香营公寓北侧范围内面积10.1334公顷）迁坟补偿款，涉及迁坟数346座，每座16000元，共计5544000元，其中2024年已先行拨付2000000元，剩3544000元需拨付。已于2025年3月全部支付到位，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5年拨付我市成片开发建设项目（电视台南侧、世纪大道西侧、小北社区东侧、香营公寓北侧范围内面积10.1334公顷）迁坟补偿款，涉及迁坟数346座，每座16000元，共计5544000元，其中2024年已先行拨付2000000元，剩3544000元需拨付。已于2025年3月全部支付到位，迁坟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		通过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收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加快土地流转，促进高平市城市发展，被征收村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拨付，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平市2024年第五批次拟征地项目社保预存款1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市2024年第五批次拟征地项目社保预存款1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9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120901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结转（转）金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市区区财政资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金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248,190	0 <td>100.00<td>10.00<td>无偏差</td></td></td>	100.00 <td>10.00<td>无偏差</td></td>	10.00 <td>无偏差</td>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调整后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人	=6120人	=6120人		10	10	我市2024年第五批次项目涉及三次用地需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保预存款。其中：成片开发建设项目《南城办南赵社区、东城办小北社区》预征地152,001亩，保障人数972人，社保预存款3081.137万元；成片开发建设项目《南城办南赵社区、城南社区、龙溪社区》预征地112,445亩，保障人数665人，社保预存款2269.008万元；成片开发建设项目《南城办南赵社区》预征地16,495亩，保障人数98人，社保预存款494.629万元。上述三次地社保预存款共计6376.324万元，已累计付127.1742万元，现需拨付剩余社保预存款6248.1993万元，已于2025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占地面积	=亩	281.9425亩	281.9425亩		10	1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5年3月前	达成预期目标	2025年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元	62481993元	62481993元		10	10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目标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目标	加快	15	15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财务股按照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提供的被征地农民名单以及缴费标准进行养老保险缴纳。本项目预算资金62481993元，实际到位资金62481993元，截止2025年2月，实际支出资金62481993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高平市2024年第五批次拟征地项目社保预存款项目占地面积281.9425亩，涉及保障人数5120人，需支付社保预存款6248.1993万元。2025年2月将资金缴纳至社保基金账户，缴纳达标，保险缴纳及时，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	通过为被征地农民预存基本养老保险，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使农民老有所依。								
		满意度情况	通过预存养老保险，可以为农民提供保障，被征地农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业务科提供的被征地农民名单以及缴费标准进行养老保险预存，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数据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拨付南城办桥北居委集体土地征地补偿费（高财经【2024】203号原2024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拨付南城办桥北居委集体土地征地补偿费（高财经【2024】203号原2024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3.067	113.067		113.067	113.067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拨金	113.067	113.067		113.067	113.067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支付批准征收南城办桥北居委集体农用地0.8431公顷和集体建设用地0.4826公顷,共计1.3257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1130667元。已于2025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1.3257公顷	=1.3257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5年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元	=1130667元	=1130667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征收南城办桥北居委集体农用地0.8431公顷和集体建设用地0.4826公顷,共计1.3257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1130667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截止2025年2月前实际支付1130667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对南城办桥北居委被征地村民进行征地补偿,涉及集体农用地0.8431公顷和集体建设用地0.4826公顷,共计1.3257公顷,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1130667元,已于2025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利益,加快土地流转,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被征地村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土地出让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0-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0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50	49.959	0.041	99.92	9.99	
			市县区财政资		50	50	50	49.959	0.041	99.92	9.99	资金全年提前支付。
			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业务资金及时、足额拨付，保障土地出让业务能够顺利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2025年完成了20宗土地的出让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100%，相关经费主要用于3名临时工的工资保险（58155.28元）、1辆公务用车的修理费（900元）、燃油费（1000元）、保险（1692.82元）、土地附着物评估费（51500元）、宗地出让耕地占用税（280462.5元）、印花税（84670元）以及办公用品采购费（16552元），项目资金下达数为50万元，一共支出了49.95876万元，预算执行率99.92%，保障了土地出让工作的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宗	≥20宗	≥20宗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5年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6月前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5%	≤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99.9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本项目预算资金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0万元，截止至2025年底，实际支出资金49.95876万元，预算执行率99.92%。									
		产出情况	2025年全年共计完成了20宗土地的出让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100%，支付合规率达到100%，每月支付3名临时工的工资保险、根据需支付3名临时工的工资保险（58155.28元）、1辆公务用车的修理费（900元）、燃油费（1000元）、保险（1692.82元）、土地附着物评估费（51500元）、宗地出让耕地占用税（280462.5元）、印花税（84670元）以及办公用品采购费（16552元），2025年12月前完成支付，工资保险发放达标，公务用车正常运行。									
		效益情况	通过保证土地出让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促进高平市经济发展。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储备股及土地利用股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工作开展及时，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拨付高平市北城街街道办事处城西社区太华路北、北环路南地块地面附着物市场价值评估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拨付高平市北城街街道办事处城西社区太华路北、北环路南地块地面附着物市场价值评估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0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72.914	672.914	672.914	672.914	0	100	10	
		市城区财政资会		672.914	672.914	672.914	672.914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被拆除地面附着物街道、办事处的利益，及时将补偿资金拨付相关单位，加快土地储备及流转。					根据政府工作安排，为保证工程建设和项目规划，2025年1月拆除城西社区太华路北、北环路南地块地面附着物，共计12262.85平方米，经评估公司对该地块地面附着物进行评估，评估金额为6729136元，需拨付补偿资金6729136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5年3月已完成支付，完成地面附着物市场价值评估资金的支付，保障被拆除单位的正常权益，保证工程建设和项目规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附属等拆除面积	≡平方米	≡12262.85平方米	≡12262.85平方米		20	20		
			拆除工作验收合格率	≥%	≥95%	≥100%		5	5		
		质量指标	拆除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	≥%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拆除时间		2025年1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月前	5	5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6月前	5	5		
		成本指标	拆除地面附着物补偿资金	≡元	≡6729136元	≡6729136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拆除单位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拆除单位的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根据北城街街道办事处申请，财政局评审中心委托中介机构山西瑞种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审，确定评估金额为6729136元，需拨付补偿资金6729136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截止2025年6月曾实际支付6729136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根据政府工作安排，2025年1月拆除城西社区太华路北、北环路南地块地面附着物，共计12262.85平方米，拆除工作验收合格率100%，该地块地面附着物评估金额6729136元，需拨付补偿资金6729136元，于2025年2月支付到位，支付足额率100%。							
		效益情况		通过支付地面附着物市场价值评估资金，保障被拆除单位的正常权益，保证工程建设和项目规划。							
		满意度情况		拆除城西社区太华路北、北环路南地块地面附着物，保障被拆除地面附着物街道、办事处的利益，保证工程建设和项目规划，被拆除单位满意度达到100%。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业务科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拨付南城办上玉井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费(高财经【2024】204号原2024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拨付南城办上玉井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费(高财经【2024】204号原2024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0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812	5.812		5.812		5.812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	5.812	5.812		5.812		5.812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支付批准征收南城办上玉井村集体建设用地0.2540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5.8122万元,已于2025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完成本年度征收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0.2540公顷	=0.2540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5年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元	=58122元	=58122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征收南城办上玉井村集体建设用地0.2540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要支付征地补偿费5.8122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截止2025年2月前实际支付5.812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5年对南城办上玉井村集体被征地村民进行征地补偿,涉及集体建设用地0.2540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支付土地征地补偿费5.8122万元,已于2025年2月全部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无瑕疵且达标,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利益,加快土地流转,促进城市建设和发展。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被征地村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铁路运能提升项目征地补偿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铁路运能提升项目征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3.395						73.395	73.395	73.395	0	100	10	
				市县级财政债		73.395						73.395	73.395	73.395	0	100.00	10.00	无偏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支付批准中庄镇马家沟村集体农用地0.9228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申请拨付征地补偿费72.3175万元，青苗补偿费1.0775万元，共计征地补偿款73.3950万元，财政已拨付到位，我中心于2025年3月已全部完成支付，通过拨付征收土地补偿费，保障了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了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了土地流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0.9228公顷	=0.9228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5年3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3月	10	10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元	≤723175元	≤723175元		5	5										
		青苗补偿费	≤元	≤10775元	≤10775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征收中庄镇马家沟村集体农用地0.9228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支付征地补偿费72.3175万元，青苗补偿费1.0775万元，共计征地补偿款73.3950万元，截止2025年3月前实际支付73.39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对中庄镇马家沟村被征地农民进行征地补偿，共计征地0.9228公顷，需支付征地补偿款733950元，于2025年3月已支付到位，征地补偿款支付完成且达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征地补偿款的支付，保证土地出让的正常开展，保障的被征地农民的正常权益，加快土地流转，促进城市发展和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地块出让，可以加快高平市城市发展，最终使市民生活水平提高，被征地村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根据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提供的标准以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缴纳，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征地补偿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征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00	5,000		1,247.638	453.286	794.351	36.33	3.63		
		市、县、区财政支出	5,000	5,000		1,247.638	453.286	794.351	36.33	3.63	征地补偿款全年按需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落实资金，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对被征地农民进行补偿，以保障土地出让，加快土地流转。					该项目对15宗土地进行征地补偿的拨付，2025年12月及时足额完成征地补偿费的拨付4532864.04元，保障了被征地村民的利益，保障了土地出让，加快了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拨付宗地数量	≥15宗	≥15宗	≥15宗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2月前	10	10			
		成本指标	拨付征地补偿	=万	=5000万	=453,2864.07万		10	5	全年征地补偿款按需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处、村委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88.63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承办，2025年全年完成15宗土地征地补偿费的拨付，共计4532864.04元，资金拨付足额率100%，预算执行情况：全年预算数12476376.37元，实际支出数4532864.04元，预算执行率36.33%，预算执行率低于90%原因为：征地补偿费的拨付是按需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12月前对15宗土地进行征地补偿，共计4532864.04元，资金拨付足额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及时对被征地农民进行补偿，保障了被征地村民的利益，保障了土地出让，加快了土地流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被征地村民满意度达到了95%。								
	主要经验做法		积极落实资金，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对被征地农民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征地补偿费的拨付是按需支付，2025年预算执行率低于90%。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往年征地补偿费的支付情况，按需编报预算，减少财政资金的结余与占用。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土地出让业务费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土地出让让业务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3.005	136.995	8.67	0.87		
		金 市 区 县 区 财 政 资 金	150	150		150	13.005	136.995	8.67	0.87	本级政府基金支出超过累计收入，无法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低。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土地出让业务顺利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本资金用于支付3名临时工工资社保（58808.44元）、公务车修理费（2150元）、燃油费（2000元）、保险（1627.01元）、20余宗土地出让业务过程中的印花税（65466.87元），2025年12月底共支出130052.32元，保障土地出让业务顺利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让宗地数	≥宗	≥20宗	≥20宗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5年12月前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25年12月	10	5	本级政府基金支出超过累计收入，无法支付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5	达成预期指标	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85.8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日常工作，财务处根据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本项目预算资金1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50万元，截止到2025年底，实际支出资金130052.32万元，预算执行率8.67%。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本级政府基金支出超过累计收入，无法支付。									
		产出情况	2025年12月自完成了3名临时工工资社保（58808.44元）、公务车修理费（2150元）、燃油费（2000元）、保险（1627.01元）、20余宗土地出让业务过程中的印花税（65466.87元），2025年12月底共支出130052.32元，共计130052.32元，资金支付合规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	该项目保障了土地出让业务顺利开展，加快了土地流转。									
		满意度情况	该项目企业满意度达到了95%。									
	主要经验做法		积极落实资金，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土地出让业务费的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土地出让业务费按需支付，因本级政府基金支出超过累计收入，无法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土地出让情况，按需编报预算，减少财政资金的结余与占用。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山西高平科兴南阳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
征地补偿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高平科兴南阳煤业有限公司矿业用地整合利用项目征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47.074	347.074	347.074	0	347.074	0	0	
		金 市县区财政资		347.074	347.074	347.074	0	347.074	0.00	0.0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该项目涉及野川镇南杨村、上野川村2个村集体农用地1.8897公顷和集体建设用地2.5222公顷,共计4.4089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拨付征地补偿费345.5145万元。青苗补偿费1.5599万元。共计征地补偿款347.0744万元。实际支出0元。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4.4089公顷	=4.4089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发放达标率	≥%	≥95%	≥0%		10	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支付时间		2025年3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025年3月底前	10	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5%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5	15		
			加快土地流转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加快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村民满意度	≥%	≥95%	≥60%		10	5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总 分								85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该项目涉及野川镇南杨村、上野川村2个村集体土地共计4.4089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拨付征地补偿款347.0744万元,实际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为0,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产出情况		该项目涉及野川镇南杨村、上野川村2个村集体农用地1.8897公顷和集体建设用地2.5222公顷,共计4.4089公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需拨付征地补偿费345.5145万元。青苗补偿费1.5599万元。共计征地补偿款347.0744万元,实际支出0元。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效益情况		完成被征收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费发放,保障被征地村民的正常权益,保障征地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土地流转。							
		满意度情况		该项目被征地村民满意度达到80%							
	主要经验做法		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股根据储备中心利用股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该项目资金未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拨付征地补偿款,加快土地出让及流转。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值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拨付收回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
及地面附着物补偿资金（高财经【2024】101号原
2024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拨付收回山西长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补偿资金（高财经【2024】101号原2024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预算单位		129001 高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5.679	505.679	505.679	0	505.679	0	0	
		会 市县区财政拨		505.679	505.679	505.679	0	505.679	0.00	0.0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被收回土地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资金的发放，保障被收回土地企业的合法权益，加快土地收储及流转。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收回长平煤业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的补偿，面积14400.01平方米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该项目资金总计505.6787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评估审定金额411.8403万元，地面附着物审定金额93.8384万元，实际支出0元，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4400.01平方米	=14400.01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收回土地补偿资金发放达标率	≥%	≥95%	≥0%		10	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6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025年6月底前	10	0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成本指标	国有土地使用权	=元	=4118403	=4118403		5	5		
	地面附着物		=元	=938384	=938384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被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企业的合法权益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收回土地企业满意度	≥%	≥95%	≥60%		10	5	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	
	总分							65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数根据业务科室提供的相关票据、费用清单进行费用结算。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收回长平煤业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的补偿，面积14400.01平方米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该项目资金总计505.6787万元，实际支出0元，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产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收回长平煤业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的补偿，面积14400.01平方米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该项目资金总计505.6787万元，实际支出0元，原因是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资金未能支付。								
效益情况			完成被收回土地过程中的土地补偿资金的发放，保障被收回土地企业的合法权益，加快土地收储及流转。								
满意度情况			该项目被收回土地企业满意度达到60%。								
主要经验做法		储备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开展土地出让等日常工作，财务数根据储备中心利用数提供的相關票據、費用清單進行費用結算，資金使用合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为一体化系统支付受限，该项目资金未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拨付土地补偿资金，加快土地出让及流转。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